

##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  
15樓

承辦人：課程督學 徐燕羚

電話：3322101#7419

電子信箱：ling1220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新屋區新屋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7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130067994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\_11300679941\_ATTACH1.pdf、  
376735100E\_11300679941\_ATTACH2.pdf、376735100E\_11300679941\_ATTACH3.  
xls)

主旨：有關本市立內壢國民中學辦理「第十八屆聯合盃全國作文  
大賽（桃園區初賽）」計畫一案，請貴校公布訊息並鼓勵  
學生踴躍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桃園市立內壢國民中學113年7月12日內國教字第  
1130005563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比賽相關訊息（請詳參計畫內容）摘錄如下：

（一）報名對象：本市國小（三至六年級）、國中及高中職學  
生。

（二）報名日期：113年9月2日（星期一）起至113年10月4日  
（星期五）截止。

（三）比賽日期及地點：113年10月27日（星期日）上午10時至  
11時假中壢區啟英高中舉辦。

三、本案屬推薦報名者得享免報名費，請貴校依推薦名額數

（如附件）推薦參賽人員，並於113年10月4日（星期五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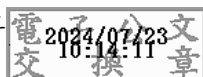


前完成報名作業。

四、本案比賽適逢例假日，本局同意貴校帶隊教師於比賽是日（113年10月27日）以公（差）假登記前往，並得於2年內在不影響公務及課務下，擇期核實補休；另比賽是日啟英高中周邊交通易壅塞，請提醒教師及參加學生提早到場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高中(含特教學校)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(不含秀才分校)

副本：本局高級中等教育科、本局國中教育科



裝

訂

線

